**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9** **年度履职报告**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 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 定，本着勤勉尽责原则，切实履行了委员会各项职责，监督外部审计工作，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审核重大关联交易，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并 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现将 2019 年度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包括吴晓根董事、 尹兆君董事、冯士栋董事、陈建新董事和李福申董事。审计委员会中，独 立董事委员占成员总数的 1/2 以上；全部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 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同时，审计委员会主任由独立董事吴晓 根先生担任，具备会计、财务管理相关专业经验。

**（二）审计委员会各委员勤勉履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4 次，对包括公司定期报告、2018 年决算报告、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关联交易、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等在内 的重要事项，以及混合所有制改革相关的募集资金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将 相关审议意见及决议情况提交董事会。上述会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 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各位委员均了解其相应的权利、义务和责任，投入了 足够时间处理公司事务，包括听取公司汇报、充分了解有关信息，认真审 阅各项议案，提出审议意见，并对公司内部控制与管理提出有益的建议。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情况具体如下：

|  |  |  |  |
| --- | --- | --- | --- |
| **会议届次** | **召开时间** | **会议地点** **及方式** | **审议事项**  **（会议表决通过，并提交董事会）** |
|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六次会议 | 2019 年 3 月 13 日 | 深圳  现场会议 | 1.2018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2.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出具关于该议案 的审核意见；  4.关于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联通运营公司 提供非融资性担保业务的议案；  5.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6.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8.关于 2018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 损失的议案；  9.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 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审计委员会2018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 案  会议听取并讨论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全文简称“毕马威华振”）有关 2018 年年报审计的汇报及公司相关介绍。  此外，会议还听取了公司关于 5G 相关事项、2018 年度法治建设工作的汇报。 |
|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七次会议 | 2019 年 4 月 23 日 | 通信方式 | 1.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会议还审阅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有关 2019 年第一季度执行商定程序的报告 |
|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八次会议 | 2019 年 8 月 14 日 | 北京  现场会议 | 1.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 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会议还听取了毕马威华振有关 2019 年半年度报 告审阅的汇报及公司相关介绍，以及公司 2019 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及风险管理工作报告。 |
| 第六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第九次会议 | 2019 年 10 月 21 日 | 北京  现场会议 | 1.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 关 于 联 通 运 营 公 司 与 联 通 集 团 签 署 《2020-2022 年综合服务协议》及相关日常关联 交易限额的议案，并出具关于该议案的书面审核 意见。  会议还听取了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有关 2019 年第三季度执行商定程序及 2019 年审计计 划的汇报。 |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重点关注的事项**

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勤勉履职。重点关注事项包括：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师工作**

根据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继续聘请毕马威华振担任公司 2019 年度的审计师，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会计报表进行审计，并发表 审计意见；对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 行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对 2019 年半年报进行审阅，对 2019 年第一季 度和第三季度财务报告执行商定程序等。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毕马威华振就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 法等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沟通，要求外部审计师及时向审计委员会和 独立董事汇报外部审计情况，确保外部审计师能够遵循独立性原则，对会 计报表的真实准确性以及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的有效性等发表客观公正 的审计意见，并批准中期审阅与年度审计计划。毕马威华振能够遵循独立 性原则发表客观公正的审计意见，在提供审计服务的同时，能适时向公司 通报监管机构的监管及披露要求，并提出有效的内部控制建议。为保持审 计工作的延续性及提高工作效率，审计委员会建议董事会提请 2019 年年度 股东大会批准续聘毕马威华振担任审计师。

**（二）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

2019 年，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和 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审阅了公司2019年上半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能够按照审计计划，认真组织开展各项内部审计工作， 认可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工作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同时，审计委员会督促公 司持续完善审计管理体制，严格按照工作计划执行落实有关内部审计工作， 尽职尽责履行内部审计监督。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和相关监管规则 要求，切实履行了对本公司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季度报告等定期报告在 内的审阅工作，并对定期报告的编制提出了专业指导意见和建议。

本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及工作计划由审计委员会与 毕马威华振协商确定。通过召开与外部审计师的单独沟通会议等方式，审 计委员会加强与毕马威华振在审计过程中的沟通，认真审阅毕马威华振拟 出具审计意见的公司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并将审议和表决意见提交董事会。

**（四）协调公司与外部审计师的沟通以及监督、评估内部控制工作**

1.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的 2018 年年报审阅时，听取并讨论了毕马威华振 有关 2018 年年报审计的汇报及公司相关介绍，并审议了公司 2018 年度内 部控制评价报告。

毕马威华振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 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和外部审计过程中的有关建议 给予了高度重视，制定的措施是可行的，希望公司切实强化内控，不断提 高公司的各项管理水平。

2.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的 2019 年半年报审阅时，听取讨论了审计师有关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审阅的汇报及公司相关介绍，听取了公司关于 2019 年上 半年内部审计及风险管理工作的汇报。

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管理层对内控评审和中期审阅过程中的有关建议 给予了高度重视，制定的措施是可行的。同时希望公司持续跟进相关进展， 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有效提高。

3．审计委员会在公司的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审阅时，审议了外部审 计师对公司 2019 年度审计的工作计划，对计划的时间表、审计重点、新会 计准则适用情况等方面提出建议，并一致同意毕马威华振对公司2019 年度 的审计工作安排。

**（五）推进公司法治建设，对依法治企情况进行监督**

公司全面落实监管机构法治建设要求，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 细则》规定职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作为负责推进法治建设的专门委员会， 强化对公司法治合规管理的领导监督，推进法治合规工作围绕中心、服务 大局，助力公司不断完善治理体系、提升治理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 供坚实保障。

2019 年，公司持续健全法治规章制度，创新普法形式，营造法治文化 氛围；加强法治队伍与公司律师建设，组织总法律顾问履职培训；充分发 挥法律综合信息化平台优势，强化对业务与管理的法律支撑；探索适应公

司互联网化转型需求的法治工作新体系和法律支撑服务新机制。

**（六）审议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及担保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 况专项报告、2019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 于联通运营公司与联通集团签署<2020-2022 年综合服务协议>及相关日常 关联交易限额的议案》《关于联通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联通运营公司提供 非融资性担保业务的议案》进行了审议，认为：上述事项没有损害公司及 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审计委员会对上 述事项表示认可，并同意将上述相关事项和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19 年度，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2020 年 度，审计委员会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制度的要求勤勉履职， 持续提升工作的有效性和专业性，不断强化对内部审计的指导、对外部审 计的监督评估及法治建设，推动公司内控制度的持续优化和经营效率的进 一步提高。

**中国联合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